

##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12月02日下午13:00，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30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学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江苏摩恩电工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人；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项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将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，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转让江苏摩恩电工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1）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人；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。

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。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见同日登载于

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将 2020 年度向摩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3 亿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求，为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将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摩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3 亿元，适时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申请借款，借款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。

全体监事认为：本次调整借款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提高融资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将 2020 年度向摩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3 亿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7）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